



412985S-2024



河南永奇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YQ 0006S-2024

熟干芝麻叶

2024-12-02 发布

2024-12-02 实施

河南永奇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言

本标准由河南永奇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永德。

H N

Q B

熟干芝麻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熟干芝麻叶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鲜芝麻叶为原料，经清洗、焯水、揉搓、晾晒、包装等工艺制成的非即食熟干芝麻叶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芝麻叶应符合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腐烂，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状态	片状固体	取适量样品，倒入一洁净的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闻其气味，温开水漱口后品其滋味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味和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	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5	GB 5009.3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7	GB 5009.12

注：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，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H N

Q B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鲜芝麻叶为原料，经清洗、焯水、揉搓、晾晒、包装等工艺制成的非即食熟干芝麻叶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的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永奇食品有限公司

H N

Q B